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配偶窗口期违规买入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董事马伟华先生的通知，其配偶的证券账户存在违规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形，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本次违规买入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马伟华先生的配偶于2022年8月29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买入公司股票400股，成交均价为194.10元/股，成交金额为77,640.00元。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披露日为2022年8月31日，上述买入公司股票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则中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不得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前30日内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相关规定。

二、马伟华先生配偶持有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

本次买入股票前，马伟华先生的配偶持有公司股票9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01%）；本次买入后，其持有公司股票1,3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001%）。

三、本次违规事项的处理情况

公司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及时核查相关情况，马伟华先生及其配偶亦积极配合、主动纠正。公司对本次事项的处理措施如下：

1、经核查，马伟华先生事先并不知悉本次股票交易的相关情况，且并未告知其配偶有关公司经营的相关情况或其他未披露信息，本次股票交易系其配偶基

证券代码：002812
债券代码：128095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公告编号：2022-135

于自身对二级市场情况判断作出的自主投资行为，不存在因提前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

2、马伟华先生已对上述违规情况进行了深刻反省，对于未能及时尽到督促义务深表自责，其配偶也已深刻认识到了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并保证今后不再发生此类事件。马伟华先生及其配偶就本次窗口期违规买入公司股票的行为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3、马伟华先生及其配偶承诺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对于本次违规买入的公司400股股票承诺未来如出售该部分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

4、公司将以此为戒，并要求公司所有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再次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督促相关人员自身及其亲属严格遵守有关规定，杜绝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四、备查文件

1、董事马伟华先生及其配偶出具的《关于在窗口期买入股票的说明及承诺函》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